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資料開放行動方案

109年07月

目 錄

壹	•	前	言	•		•	•	•	•		•	•	•		•	•		 •	•	•	 •	•	•	 •	•	•	•	•	 •	 •	3
貳	•	願	景					•	•		•	•	•		•	•		 •	•	•	 •	•	•	 •	•	•	•	•	 •	 •	4
參	•	具	體	目	標	: .		•			•	•	•		•	•	• •	 •	•	•		•	•	 •	•	•	•	•	 •	 •	4
肆	•	推	動	策	略	• ,		•	•		•	•	•		•	•			•	•	 •	•	•	 •	•	•	•	•	 •	 •	5
伍	`	開	放	期	程	ቓ	具名	績	交	文	評	-1	古	指	村	缥	•	 •	•	•	 •	•	•	 •	•	•	•	•	 •	 •	11
陸	•	結	語					•			•		•			•		 •				•	•	 •	•	•	•	•	 •		11

壹、前言

開放資料為近年全球的發展趨勢,各國政府透過資料開放政策,滿足人民對政府資料「知」與「用」的權力,大幅提升治理效能。美國 2009 年成立的 Data. gov 網站,英國 2010 年成立的 Data. gov. uk 網站,皆是透過政府開放資料,提供公眾與企業免費加值創新運用,達到透明政府政策,活絡經濟效益之目的。

2011年,世界各國共同成立開放政府夥伴聯盟(Open Government Partnership, OGP),以政府施政透明、打擊貪腐為目標,大力推動公民參與、預算透明及財產公開等政策,截至2014年,已有25個國家參與OGP。

我國政府為順應國際發展趨勢,活化政府資料應用,展現施政透明度,101年11月行政院院會決議推動政府資料開放,102年2月頒訂「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政府資料開放作業原則」,103年12月提出「網路溝通與優化施政規劃」,希望藉由政府資料開放,增進公共服務及政府資訊之可用度。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以下簡稱金管會)為配合行政院政策,於104年2月2日啟動大數據應用與金融資料開放計畫,邀集各周邊機構,積極規劃公開相關金融資料。於108年6月配合行政院「智慧政府行動方案」推動策略:極大化政府開放資料加值應用,致力提升開放資料品質,訂定資料交換標準,期能達到「開放資料透明,極大化加值應用」目標,以促進政府與民間協同合作及服務創新,為投資人、金融業

及台灣社會創造更高價值。

貳、願景

透過多元金融資料開放,促成政府與民間協同合作,引領金融服務創新,促進金融產業發展,確保金融市場穩定。

參、具體目標

一、 提升政府施政透明度,增進便民服務

透過政府資料開放政策,增進民眾對本會業務之瞭解,促進公民參與治理,提升施政信賴度,同時便利公眾取得所需訊息,公平共享政府資訊,維護自身權益,提升生活品質。

二、 開放金融資料,提升產業競爭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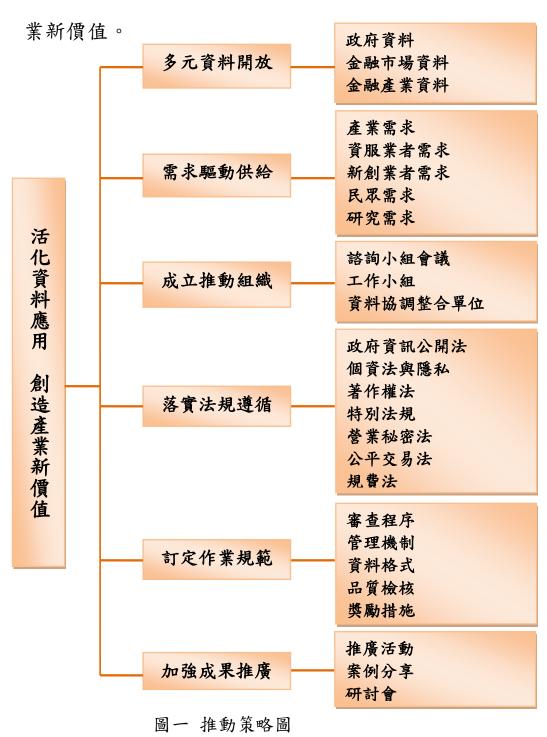
為促進產業升級轉型,本會鼓勵民間業者共同參與資料開放機制,創造供需雙贏的局面,同時能透過巨量分析,開拓潛在市場,提升產業競爭力。新創業者亦能透過資料加值應用,發掘亮點商機,進行精準行銷,拓展利基市場。

三、建構金融資料生態圈,活化資料加值應用

提供含括政府、銀行、證券期貨及保險產業之金融資料,並透過政府與民間之推動組織,串聯推廣,滿足金融機構、資服加值業者、新創業者及民眾之多樣需求,活化資料加值應用與鏈結綜效,建立多元之金融資料生態圈。

肆、推動策略

為順利推動金融資料開放,本會擬定多元資料開放、需求驅動供給、成立推動組織、落實法規遵循、訂定作業規範及加強成果推廣等策略,以活化資料應用,創造產



有關本政策各項具體推動策略如下:

一、多元資料開放

本會開放資料以主動供給、多元開放為原則,資料供應方,除本會及所屬四局(公司)外,更擴及周邊機構及金融產業。

(一)政府資料

對於政府資料,本會及所屬四局以既有資料、民生需求、符合現行法規及易取易用之資料為優先開放項目。對於釋出之各項資料集,民眾皆可免費下載使用,免申請程序,亦無使用目的之限制。

(二)金融市場資料

囿於政府資料有限,難以滿足產業多樣應用需求,本會 鼓勵所屬機關構、周邊機構共同響應開放資料政策,樹 立典範,例如開放信用卡消費資料、銀行授信、證券期 貨雲及產壽險資料等。

(三) 金融產業資料

有關金融市場之產業需求,本會四局透過相關產業公會,積極協調會員機構,鼓勵開放金融資料。



圖二 多元資料開放策略圖

二、 需求驅動供給

開放資料初期,民間對資料的應用處於觀望階段,本會為誘發需求,主動提供多元資料,建構金融資料生態 圈,其領域包括銀行、證券期貨及保險產業,期望豐富 多元的資料,能吸引金融產業及資服業者加值應用,扶 植新創業者挖掘利基市場,滿足學術界研究需求,同時 便利民眾取得所需之民生資訊。

此外,本會為使開放資料能契合各界應用,建立產官學

溝通管道,蒐集各界提出之問題,邀集資料擁有機關構進行協商提供,以需求導向來推動開放資料,滿足社會各界多樣需求。

三、成立推動組織

為利推動資料開放政策,本會已成立資料開放諮詢小組,原則上每季召開一次研商會議,每年不低於二次,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,以檢視機關提報之盤點資料及民間需求回應,提升資料開放品質;另為落實諮詢小組之各項決議,亦規劃成立工作小組,執行各項推動策略,確保資料開放之質與量。

另為凝聚政府與民間力量,請各局擇一周邊機構(或公會),為與該業別周邊機構或公會之資料協調整合單位,並作為與本會各局溝通協調窗口,俾利金融資料開放之推動。



圖三 推動組織圖

四、落實法規遵循

對於開放資料,本會除重視資訊的自由度外,更朝向建構符合開放文化之法治環境邁進,開放之資料皆經去識別化處理,符合政府資訊公開法、個資法、著作權法及現行各項法令規定,並於網站聲明免除智慧財產權保護。

有關金融資料開放面臨之各項法律問題,將於本會諮詢 小組中邀請法務人員或專家參與討論,使資料之開放與 使用符合相關法令規定。



圖四 法律遵循圖

五、訂定作業規範

為有效控管本會開放資料作業流程,本會已制訂「金融資料開放作業要點」,明訂審查程序、資料格式、品質檢核、安全管理及獎勵措施等,確保開放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,達成政策推動目標。

六、 加強成果推廣

為擴大開放資料之宣傳效益與範圍,本會將與其他政府單位合作,辦理推廣活動,另本會亦規劃辦理相關研討會及成功案例分享座談會,邀請所屬機關構及周邊單位共同參與,互相學習,激勵創新發展。

伍、開放期程與績效評估指標

為促進金融資料開放之質與量,極大化資料加值應用, 本會預計至 2022 年資料開放績效評估指標如下:

- 一、 開放數量: 開放資料集數量達1,600項以上。
- 二、開放品質合格率:依國發會「政府資料品質提升機制運作指引」檢測項目及頻率,自動檢測所有資料集,按季寄送檢測報表供資料提供單位參考改善,並以全年平均95%以上資料集取得金標章、75%以上資料集取得白金標章為目標。
- 三、資料標準:訂定金融領域資料標準達20項,俾利資料交換。
- 四、OPEN API:提供符合OAS標準之OPEN API資料集達75%以上,擴大資料開放效益。

陸、結語

面對全球資料開放與大數據分析的潮流趨勢,本會 除主動積極開放政府資料外,更鼓勵金融市場與產業開 放資料,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,建構金融資料生態圈, 激勵產業創新商業模式,促進產業升級,提升國家競爭 力。